

东江农创科技发展(河源)有限公司

财务尽职调查

用 户 需 求 书



公开选取人：东源城乡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时 间：2026年5月6日

一、项目说明

1. 本项目为：东源城乡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东江农创科技发展（河源）有限公司财务情况进行尽职调查。

2. 项目预算：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3. 采购数量：

会计师事务所数量(家)	说明
1	通过方案择优，确定会计师事务所服务。

4. 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二、采购项目内容、服务规范

1. 财务尽职调查目标

乙方通过执行财务尽职调查工作，对东江农创科技发展（河源）有限公司财务情况按照行业通行的标准和方法执行调查程序、出具财务尽职调查报告。

2. 财务尽职调查对象及期间

检查对象：东江农创科技发展（河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情况。

检查期间：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3. 财务尽职调查时间及人员安排

本次尽职调查团队共 3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1 名、中级会计师 1 名、助理会计师 1 名。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时保质完成检查工作。

4. 财务尽职调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 公司基本情况：包括股权结构、治理架构、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等；(2) 会计报表情况分析：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进行分析性复核；(3)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如偿债能力、盈利能力、营运能力及成长性等关键指标；(4) 债权债务情况分析：包括主要债权债务的金额、账龄、构成及潜在风险等。

5.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6. 付款方式

款项在供应商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且我方收齐供应商财务尽职调查报告及正式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 100% 合同款项。

7. 其他要求

中选人在接到中选的通知后，自行下载打印中选通知书。同时须安排项目负责人到选取人办公地点进行项目工作对接。

三、上述要求及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东源城乡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6 日



